

附件1

2022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昌黎县文化馆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冀财教[2024]140号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预算的通知		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(主管)单位	357005 - 昌黎县文化馆	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(调整后)		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	
	预算数	0			到位数	0	执行数	0		0	
	其中：财政资金	0			其中：财政资金	0	其中：财政资金	0			
	其他				其他		其他	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总体完成率		
	参加昌黎非遗项目进校园活动，使昌黎特色文化艺术在校园内有效地推广和传播。参加非遗日展演，展示推广昌黎县非遗项目的各种艺术形式，扩大非遗项目影响力。到各社区、乡镇、景点、企业单位等地进行非遗项目专场演出，使非遗项目得到有效地推广和传播。				该项目未实施。				0	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说明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
	符号	值	单位(文字描述)								
	产出指标(50)	数量指标	参加各类非遗项目宣传活动	参加各类非遗项目宣传展演展示活动	20	≥	30	场次	0	未完成	0.00
		质量指标	传承推广服务人次	开展非遗项目传承推广服务人次	10	≥	2	万人次	0	未完成	0.00
		时效指标	开展非遗项目传承活动及时率	开展传承活动及时率=实际开展活动次数/计划开展活动次数	10	≥	95	%	0	未完成	0.00
		成本指标	开展传承活动成本	开展非遗项目传承活动实际成本	10	≤	6	万元	0	未完成	0.00
	效益指标(30)	社会效益指标	推动非遗项目传承活动的开展	推动非遗项目的顺利开展推广	10	文字描述	扩大非遗项目影响力		0	未完成	0.00
		经济效益指标	减少非物质文化遗产损失	扩大非遗宣传，减少非遗损失	10	文字描述	减少		0	未完成	0.00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扩大传承人群	持续推动非遗项目的发展传承	10	文字描述	长期		0	未完成	0.00
	满意度指标(10)	满意度指标	群众满意度	群众满意度=满意人数/调查人数	10	≥	95	%	0	未完成	0.00
	预算执行率(10)	预算执行率			10						0
自评总分										0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该项目未实施。										

填报人：李静

联系电话：13833528198

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
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
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
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
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
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
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
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
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
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